

##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1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并于2013年5月14日下午14点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TCL大厦19楼第一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董连明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的公告》。

三、会议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四、会议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五、会议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2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前言

华星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55%,深超科技持股30%,三星电子持股15%。

华星光电所处的液晶面板行业是技术密集和资本密集型产业,管理部和核心技术团队在实施精细化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及提高研发生产实力中起着重要作用。目前,同行业的竞争对手都已经公布了在国内投资建立高世代液晶面板产线的投资计划,行业竞争日益激烈。

为保留核心管理部和核心技术团队,保持并提升公司在面板产业的竞争能力。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液晶面板和彩电整机一体化协同能力,提升公司在液晶显示领域的技术能力。华星光电董事会决定向其高级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进行定向增资扩股,使华星光电的核心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员工持有华星光电的股份,建立起良好的激励机制和管理架构,与华星光电共同成长。

本次增资扩股计划中,激励对象包括 TCL 集团董事、华星光电 CEO 薄连明先生,由此构成 TCL 集团有关同股同权及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的议案》,董事薄连明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3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号)等文件的要求,2013年3月11日至3月22日,广东证监局对公司2011年以来公司治理、财务核算、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2013年5月2日,广东证监局对公司出具了《现场检查通知书》(〔2013〕44号),现将整改《告知书》的落实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针对《告知书》提出的问题逐项核查说明如下。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1. 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的审批和授权事项

公司在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其中各出资方同意在为实施员工激励计划而持股的新股东增资时(增资额度不超过华星光电注册资本的3.5%,即3.5亿元人民币)放弃增资认购权。

由于华星光电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包括 TCL 集团董事、华星光电 CEO 薄连明先生,由此构成 TCL 集团有关同股同权及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事项。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方:华星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55%,深超科技持股30%,三星电子持股15%。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公司注册地:惠州办公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塘坑大道9-2号

(4)法定代表人:李东生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

(6)营业执照号:440301104382111

(7)主营业务:在光明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筹建建8.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生产线;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相关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生产项目依据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深环证函〔2009〕999号执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8)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55%的股权,深超科技持有30%的股权,三星电子株式会社持有15%的股权。

2013年3月1日,深超科技将其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18,153,426.68元(约合1.06元/1元注册资本),公司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参与了竞拍,并成为该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星光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有华星光电85%的股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7,964,329,849.19	28,486,654,916.24
负债总额	17,818,008,292.27	17,932,036,587.48
所有者权益	10,146,321,556.92	10,554,618,328.76
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2012年第一期	2013年第一季度
营业总收入	7,268,779,493.52	3,386,849,668.03
利润总额	366,958,169.12	480,758,571.70
净利润	315,516,360.52	408,331,85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912,210,226.10	746,235,292.07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3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号)等文件的要求,2013年3月11日至3月22日,广东证监局对公司2011年以来公司治理、财务核算、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2013年5月2日,广东证监局对公司出具了《现场检查通知书》(〔2013〕44号),现将整改《告知书》的落实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针对《告知书》提出的问题逐项核查说明如下。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1. 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的审批和授权事项

公司在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其中各出资方同意在为实施员工激励计划而持股的新股东增资时(增资额度不超过华星光电注册资本的3.5%,即3.5亿元人民币)放弃增资认购权。

由于华星光电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包括 TCL 集团董事、华星光电 CEO 薄连明先生,由此构成 TCL 集团有关同股同权及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及董事薪酬事项。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方:华星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55%,深超科技持股30%,三星电子持股15%。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公司注册地:惠州办公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塘坑大道9-2号

(4)法定代表人:李东生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

(6)营业执照号:440301104382111

(7)主营业务:在光明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筹建建8.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生产线;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相关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生产项目依据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深环证函〔2009〕999号执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8)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55%的股权,深超科技持有30%的股权,三星电子株式会社持有15%的股权。

2013年3月1日,深超科技将其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18,153,426.68元(约合1.06元/1元注册资本),公司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参与了竞拍,并成为该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星光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有华星光电85%的股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7,964,329,849.19	28,486,654,916.24
负债总额	17,818,008,292.27	17,932,036,587.48
所有者权益	10,146,321,556.92	10,554,618,328.76
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2012年第一期	2013年第一季度
营业总收入	7,268,779,493.52	3,386,849,668.03
利润总额	366,958,169.12	480,758,571.70
净利润	315,516,360.52	408,331,85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912,210,226.10	746,235,292.07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3-016

###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5月15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深圳南山区区长城计算机大厦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钟炳明先生

6.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3-014),公告了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749,466,6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56.62%。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二)普通决议采取现场表决方式。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3.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4.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5.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毕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312,971,873.31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6,444,829.96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之有关规定及本公司2012年度的经营情况,且2012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拟订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实施现金分红,不派送红股及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6.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7.201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749,466,6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6日

## 3.交易的价格定价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TCL集团设立的公司与激励对象在股权支付价、方式上保持一致。2013年3月1日,深超科技将其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18,153,426.68元(约合1.06元/1元注册资本),公司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参与了竞拍,并成为该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星光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有华星光电85%的股权。

2013年股权激励的筹资及股权价格参照了深超科技1号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的成交价格及定价依据,定价方式遵循了公允性原则。

2013年股权激励的筹资及股权价格参照了深超科技1号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的成交价格及定价依据,定价方式遵循了公允性原则。

2014年行权价格为1.15元/1元注册资本;

2015年行权价格为1.15元/1元注册资本;

4.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有关交易协议签署后披露进展情况。

5.无风险利率:公司以金融监管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来代替无风险利率,按期权有效期的长短不同采用不同的存款基准利率,第一个执行期的无风险利率为3.00%,第二个执行期的无风险利率为3.75%。

3.交易的价格定价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TCL集团设立的公司与激励对象在股权支付价、方式上保持一致。2013年3月1日,深超科技将其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18,153,426.68元(约合1.06元/1元注册资本),公司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参与了竞拍,并成为该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星光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有华星光电85%的股权。

2013年股权激励的筹资及股权价格参照了深超科技1号所持华星光电30%股权的成交价格及定价依据,定价方式遵循了公允性原则。

2014年行权价格为1.15元/1元注册资本;